**PTA装置 M-311-1/2托轮组件采购技术要求**

一、 概况

1. 名称：M-311-1/2托轮组件采购项目
2. 业主（或甲方）：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
3. 供应商（或乙方）：
4. 地点：福建省漳州市古雷开发区腾龙路86号

二、 请购明细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物编 | 名称 | 位号 | 材质 | 规格 | 数量 |  备注 |
| 1 | 1599060114 | 托轮组件 | M-311-1/2 | 托轮材质 40CrNiMo；托轮轴材质 42CrMo； | Φ1400,M-311-1/2\HZG1673-09-08-00 | 2套 |  |

三、投标要求

1. 承揽商需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履行合同能力，有良好的信誉和售后服务能力；
2. 承揽商需具备PTA干燥机托轮供货业绩，在此行业无不良业绩；
3. 要求交货期为合同订单签订后6个月内。

四、交货地点

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PTA厂区。

1. 技术及相关要求：
2. M-311-1/2干燥机托轮组件，托轮规格Φ1400，材质 40CrNiMo；托轮轴材质 42CrMo；
3. 乙方提供新轴承，轴承型号为 23188CA/W33，要求：SKF；轴承座需防腐油漆；油封、油标、呼吸阀等由乙方供应商供货；
4. 尺寸要求：表面粗糙度: 3.2,同心度： 0.1 mm，平行度：0.1 mm，托轮及托轮轴过盈间隙（0.20~0.25mm）,表面硬度：调质处理BHN：220~250；
5. 要求托轮表面需涂刷防锈油，托轮组件整体配套氮封箱（氮封箱要求备件到货后可打开验收）；
6. 竣工资料：2份纸质竣工资料+1份电子档，做为验收凭证；
7. 托轮组件可以与原厂的互换，相互替代，与干燥机，大滚圈匹配；
8. 报名厂家需提供图纸/技术协议经甲方确认；
9. 质保期为设备到货后18个月或系统投运正常后12个月。在质保期内，如果发现有任何缺陷的产品或不符合本技术协议规定，卖方需在48小时内派遣技术人员到达现场解决问题。如果责任在卖方，卖方应在双方共同协商达成的限定时间内，自费修理或更换此有缺陷的部件。
10. 产品包装及运输由乙方负责，运输风险由乙方承担。

10、未尽事宜，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。